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Vocational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職業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6)

###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摘要

	於2023年 2月28日	於2022年 2月28日	變動	百分比 變動
學校數目	3	3	-	-
就讀學生人數	54,109	48,468	5,641	11.6%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
收入	548,044	459,465	88,579	19.3%
毛利	322,875	249,786	73,089	29.3%
期內利潤	215,055	142,927	72,128	50.5%
經調整純利 <sup>(1)</sup>	216,532	141,844	74,688	52.7%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179	0.120	0.059	49.2%
毛利率	58.9%	54.4%		
經營利潤率	48.9%	43.7%		
純利率	39.2%	31.1%		
經調整純利率 <sup>(2)</sup>	39.5%	30.9%		

附註：

- (1) 經調整純利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按就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匯兌收益淨額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作出調整後的期內利潤計算。
- (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下的經調整純利率按期內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下的經調整純利除以各期內收入計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其中國營運學校常規課程中提供的教育服務的學費及寄宿費的收入。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約人民幣54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59.5百萬元增加約19.3%，得益於報告期間內就讀學生人數及平均學費均有所增加。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開支、折舊及攤銷、學籍管理費、學校消耗品、物業管理及維護費、公用服務開支及其他。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225.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9.7百萬元增加約7.4%。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22.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9.8百萬元增加約29.3%。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實現毛利率58.9%，較去年同期提高4.5%。毛利增長主要得益於平均學費及就讀學生人數增加，部分被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增加所抵銷。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有關營銷人員的僱員開支、推廣開支及其他開支，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5百萬元，下降約33.7%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百萬元，乃由於2022/2023學年的營銷策略改變，令推廣開支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有關行政人員的僱員開支、差旅及接待開支、有關辦公大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辦公室開支、公用服務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5百萬元增加約14.3%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7百萬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服務收入、租金收入、政府補助及圖書銷售收入。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4.4百萬元增加約18.1%。

##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及其他。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0.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

## 財務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產生的成本(扣除已資本化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後)、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及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財務開支約人民幣52.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7.7百萬元增加約9.4%。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財務收入約人民幣3.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約16.1%。

## 稅前利潤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稅前利潤約人民幣219.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56.0百萬元增加約40.8%。

## 稅項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稅項約人民幣4.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1百萬元下降約65.6%。截至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並無與任何政府部門存在任何稅務相關爭議，亦無任何其他未解決的稅務問題。

## 經調整純利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下的經調整純利定義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不包括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匯兌收益淨額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由於該等項目為非經常性質，與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無關，董事認為，透過消除若干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而呈列本集團於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下的經調整純利，能更好地反映各年度的經營表現。此外，本集團管理層亦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及制定業務計劃。本集團相信，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方法為投資者提供了有關本集團核心業務經營的有用資料，投資者可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並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本集團的合併經營業績。

經調整純利通過調整報告期間利潤約人民幣215.1百萬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2.9百萬元)、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百萬元)、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27,000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4百萬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零)後計算。本集團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1.8百萬元增加約52.7%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6.5百萬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412.0百萬元，較於2022年2月28日錄得的約人民幣4,006.7百萬元增加約10.1%。

## 資本開支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96.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09.2百萬元下降約41.7%，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新校區建設校舍支出減少所致。

##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538.4百萬元，較於2022年2月28日約人民幣557.6百萬元下降約3.4%。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債務比率**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撥付營運資金需求、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貸款及相關利息支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借款、股東供款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未來，本集團相信其流動資金需求將通過其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其他借款及不時從資本市場所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538.4百萬元。

於2023年2月28日借款結餘為人民幣2,471.7百萬元。借款人民幣1,811.0百萬元應於五年內償還。本集團具備充足流動資金滿足其日常管理及資本開支需求，且能控制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2023年2月28日的債務比率(以借款佔總資產的百分比表示)為37.0% (於2022年8月31日：36.7%)。

## **外匯風險管理**

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而言，主要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並有若干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以根據合約安排的集團實體擁有的華立技師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學院的服務費收費權及若干集團實體的股權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的擔保。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重大資產。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業務概覽

我們是華南領先的大型民辦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集團，提供以應用科學為重點、實踐為導向的課程與職業教育及培訓。於2023年2月28日，我們三所學校(即華立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共有54,109名在校學生。

我們的學校提供多個應用科學領域的民辦高等教育及民辦職業教育，旨在使學生獲取於特定職業和行業求職及發展事業必要的知識基礎、專業技能和職業認證。於2023年2月28日，我們提供38個本科專業及1,850個本科課程、48個大專專業及785個大專課程，以及28個職業專業及1,244個職業課程。

## 我們的學校

我們於廣東省營運三所學校，均授出政府認可的學位或證書，包括：

- 華立學院(包括增城校區及江門校區)：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提供四至五年制本科課程<sup>(1)</sup>，頒發教育部認可的學士學位；
- 華立職業學院(包括增城校區及雲浮校區)：學歷高等教育機構，提供三年制職業課程，授出教育部認可的大專文憑；及
- 華立技師學院(包括增城校區及雲浮校區)：民辦技工學校，主要提供三年制全日制職業課程<sup>(2)</sup>，授出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華立技師學院技師文憑，亦提供短期強化職業課程。

附註：

- (1) 華立學院通常提供四年制本科課程，建築專業提供五年制本科課程。
- (2) 華立技師學院通常提供三年制職業課程，並為追求各種技師文憑的不同教育程度的學生提供兩年制、四年制及五年制課程。

## 就讀學生人數

於2023年2月28日，我們三所學校共有54,109名在校學生<sup>(1)</sup>，包括華立學院21,615名學生、華立職業學院21,582名學生及華立技師學院10,912名學生。

學校	於2023年 2月28日	於2022年 2月28日	變動	百分比 變動
華立學院	<b>21,615</b>	17,662	3,953	22.4%
—增城校區	<b>19,727</b>	17,115	2,612	15.3%
—江門校區	<b>1,888</b>	547	1,341	245.2%
華立職業學院	<b>21,582</b>	19,343	2,239	11.6%
—增城校區	<b>13,312<sup>(2)(3)</sup></b>	14,328 <sup>(4)(5)</sup>	(1,016)	(7.1%)
—雲浮校區	<b>8,270</b>	5,015	3,255	64.9%
華立技師學院	<b>10,912</b>	11,463	(551)	(4.8%)
—增城校區	<b>9,124</b>	9,629	(505)	(5.2%)
—雲浮校區	<b>1,788</b>	1,834	(46)	(2.5%)
<b>總計</b>	<b><u>54,109</u></b>	<b><u>48,468</u></b>	<b>5,641</b>	<b>11.6%</b>

附註：

- (1) 其中有159名華立技師學院的學生亦於華立職業學院修讀大專課程(「持續進修項目」)，該等學生通過成人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並達到其他相關要求後，即可獲華立職業學院頒授的大專文憑。每名參加持續進修項目的學生需另交人民幣3,000元學費予華立職業學院。為反映實際業務情況，華立技師學院中同時參加持續進修項目的學生人數計入華立職業學院的學生人數，參加持續進修項目而另交的學費收入全部計入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的學費收入。
- (2) 包括2,748名學生，有關學生為通過華立職業學院自主設計的考試而根據國家高等職業教育擴招政策招收的社會人員。有關學生每學年須向華立職業學院繳納學費人民幣8,000元，主要通過線上學習大專課程，畢業後獲得華立職業學院頒發的大專文憑(「擴招項目」)。
- (3) 包括華立技師學院同時就讀持續進修項目的159名學生。
- (4) 包括華立技師學院同時就讀持續進修項目的340名學生。
- (5) 包括同時參加擴招項目的2,827名學生。

## 學費及寄宿費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學校錄得收入增長，與業務及就讀學生人數擴張一致。收入由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8.0百萬元。本集團通常向學生收取費用，包括學費及寄宿費。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學費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佔本集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總收入約93.0%。

下表概述所示期間本集團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產生的收入金額：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
<b>學費</b>				
華立學院	311,545	241,575	69,970	29.0%
華立職業學院	140,611	121,772	18,839	15.5%
華立技師學院	57,320	59,960	(2,640)	(4.4%)
	<u>509,476</u>	<u>423,307</u>	86,169	20.4%
<b>寄宿費</b>				
華立學院	21,113	14,376	6,737	46.9%
華立職業學院	10,844	12,884	(2,040)	(15.8%)
華立技師學院	6,611	8,898	(2,287)	(25.7%)
	<u>38,568</u>	<u>36,158</u>	2,410	6.7%
<b>總收入</b>	<u>548,044</u>	<u>459,465</u>	88,579	19.3%

本集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總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就讀學生人數及平均學費增加。

下表載列2021/2022及2022/2023學年我們學校的學費水平：

學校	學年學費水平 <sup>(1)</sup>	
	2022/2023 (人民幣元)	2021/2022 (人民幣元)
<b>華立學院</b>		
四至五年制本科課程 <sup>(2)</sup>	<b>25,500-34,800</b>	28,800-32,800
— 增城校區	<b>25,500-34,800</b>	28,800-32,800
— 江門校區	<b>28,800-31,800</b>	28,800-29,800
國際課程	<b>26,500-36,800</b>	36,800
雙語課程	<b>27,500-31,800</b>	31,800
<b>華立職業學院</b>		
三年制大專課程	<b>9,880-25,880</b>	9,880-19,880
— 增城校區	<b>16,880-25,880</b>	16,880-19,880
— 雲浮校區	<b>9,880-15,880</b>	9,880-12,880
國際課程	<b>25,880</b>	25,880-30,880
雙語課程	不適用	12,880
<b>華立技師學院</b>		
三年制職業課程 <sup>(3)</sup>	<b>6,800-15,300</b>	6,800-15,100
— 增城校區	<b>10,000-15,300</b>	9,800-15,100
— 雲浮校區	<b>6,800-8,100</b>	6,800-8,100

附註：

- (1) 上述所有學校的學費水平僅適用於相應學年招收的學生。
- (2) 華立學院通常提供四年制本科課程，建築專業提供五年制本科課程。
- (3) 華立技師學院通常提供三年制職業課程，並為追求華立技師學院各種技師文憑的不同教育程度的學生提供兩年制、四年制及五年制課程。此外，我們向華立技師學院的學生提供雙文憑課程，該等學生可於華立職業學院學習大專課程，通過成人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並達到其他相關要求後，即可獲華立職業學院頒授大專文憑。

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我們的寄宿費水平介乎每學年人民幣700元至人民幣14,000元不等，視乎每個房間的地點、面積及容納的學生人數而定。

### 學校使用率

學校使用率按特定學年的寄宿學生人數除以同一學年的學校可容納人數計算。各校區的學校可容納人數按學生宿舍可用床位數計算。下表載列2021/2022及2022/2023學年我們學校的學校使用率：

	學年	
	2022/2023	2021/2022
<b>增城校區</b>		
學校可容納人數	<b>29,556</b>	28,971
學校使用率	<b>92.1%</b>	82.1%
<b>雲浮校區</b>		
學校可容納人數	<b>7,590</b>	8,635
學校使用率	<b>76.0%</b>	69.3%
<b>江門校區</b>		
學校可容納人數	<b>2,072</b>	2,340
學校使用率	<b>91.1%</b>	23.4%

### 報告期間內獲得的獎項及認可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三所學校獲得了眾多獎項及認可，表彰我們提供的教育品質及我們傑出的經營成就。下表載列我們獲得的部分獎項及認可：

	獎項／認可	頒獎組織	獲獎實體
2022年9月	科普工作優秀單位	廣州市科普工作聯席會議辦公室	華立學院

	獎項／認可	頒獎組織	獲獎實體
2022年9月	2021年高職教育教師教學創新團隊-大數據與會計專業教師教學創新團隊	廣東省教育廳	華立職業學院
2022年9月	廣東省綠色學校	廣東省教育廳	華立職業學院
2022年9月	2022年廣東省技工院校心理健康活動月「優秀組織單位」	廣東省職業培訓和技工教育協會	華立技師學院
2022年12月	廣州市創業培訓定點機構	廣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	華立學院
2022年12月	廣東高校新媒體影響力(高職高專組)二等獎	廣東高校新媒體聯盟	華立職業學院
2022年12月	2022年度高校就業工作創新獎	中國教育線上	華立職業學院
2022年12月	第二十一屆「當代杯」全國幼兒教師職業技能大賽「全國促進幼兒教師專業化優秀組織獎	學前教育研究會、當代學前教育網	華立技師學院

獎項／認可	頒獎組織	獲獎實體	
2022年12月	第二十一屆「當代杯」全國幼兒教師職業技能大賽「先進單位」	學前教育研究會、當代學前教育網	華立技師學院
2023年1月	廣東省第三批節水型高 校	廣東省水利廳	華立學院
2023年1月	2022年度廣東省職業能力建設先進單位	廣東省職業能力建設協會	華立技師學院
2023年1月	廣東省技工院校第一屆國防教育特色項目推優展示活動「二等獎」	廣東省職業培訓和技工教育協會	華立技師學院
2023年1月	廣東省技工院校第一屆國防教育特色項目推優展示活動「優秀組織單位」	廣東省職業培訓和技工教育協會	華立技師學院

## 未來展望

中國共產黨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的報告中提出，中國要辦好人民滿意的教育，統籌職業教育及高等教育，繼續教育協同創新，推進職普融通、產教融合、科教融匯，優化職業教育類型定位，進一步為職業教育發展指明了前進方向。我們認為，本集團開展的民辦高等及職業教育業務，與國家推動職業教育高品質發展高度契合，乘藉著教育行業的利好政策，職業教育遠景可期。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充分利用粵港澳大灣區的區位優勢，堅定走高品質高水準的學歷職業教育發展道路，大力推進以服務學生為宗旨，緊貼經濟發展方向，以當地區域經濟為導向培養高素質技能型人才。聚焦內生增長，本集團繼續對各校區進行擴建。隨著原校區的擴建完成及新校區的投入使用，本集團的辦學容量進一步提升，並遠高於同類院校的容量上限，能完全支援本集團未來長期持續穩定的學生人數增長，也為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發展提供堅實的基礎。此外，在夯實學歷職業教育建設的同時，大力拓展職業教育第二曲線業務，專注輕資產模式，多元開發非學歷職業教育業務，實現本集團可持續性的長遠發展。

##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 僱員及薪酬政策

### 招聘

我們在招聘過程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以及其他適用的省級和地方勞動法律法規。我們禁止因年齡、性別、種族、國籍、宗教或殘疾而歧視員工，以確保所有人享有平等的就業機會及前景。

我們根據現有就讀學生人數規模及每學年初新招收學生人數招聘教師。我們主要尋求招聘(i)具有淵博的理論及實踐知識，並持有必要的學歷和專業資格(即文憑和專業證書)的高素質且經驗豐富的教師；及(ii)具有相關行業工作經驗的教師。我們亦邀請與我們有合作關係的實體的行業專家作為我們學校的兼職教師舉行講座或授課。

我們的學校根據員工手冊及教師招聘政策開展招聘工作，並不斷改進和完善招聘流程。我們通過參加人才招聘會和行業會議而積極接觸人才，並鼓勵員工利用社交媒體推薦人才加入我們。此外，我們向教師提供持續培訓，令其緊跟市場需求變化、新的教學理論及／或方法、不斷變化的教學及測試標準。

## **薪酬**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有2,189名(於2022年2月28日：2,065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參考個人資歷、經驗及表現、對本集團的貢獻、現行市場標準及我們的薪酬政策釐定。

我們學校的薪酬政策在中國法律指導下制定，基於行業特點以及多項市場因素。我們學校的職工代表大會、校長辦公室及董事會共同批准員工的薪酬範圍。我們的學校根據職能(教師及行政人員)及職位釐定各自的薪酬標準。我們的學校向高級管理層及頂尖人才(如董事、院長／系主任、行政主管及教授)支付固定年薪。我們的學校在相關國家、省級和市級政策指導下參加社會保險計劃(養老、醫療、失業、工傷及生育保險)，並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報告期間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原則。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以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張智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張智峰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在中國民辦高等教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相信，由張智峰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有力且一致的領導，從而提高本公司的決策及執行效率，並有效把握商機。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個人組成，其運作充分確保了權力與職權的平衡。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具備充足經驗。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實現平衡並為其利益提供充分保護。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增強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商業夥伴的信心至關重要，並符合董事會為股東創造價值的追求。本公司致力於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適應業務的開展及增長，且不時檢討有關常規，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與最新發展保持一致。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的行為守則，以規管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的證券交易。經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整個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此外，本公司未獲悉本集團相關僱員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未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麗娟女士 MH JP (主席)、楊英先生及丁義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以及本集團經營和內部控制的效率及有效性進行獨立評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veduholdings.com](http://www.cveduholdings.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相同網站刊發。

##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6	548,044	459,465
銷售成本	9	<u>(225,169)</u>	<u>(209,679)</u>
<b>毛利</b>		<b>322,875</b>	249,786
銷售開支	9	(6,295)	(9,527)
行政開支	9	(65,741)	(57,546)
其他收入	7	16,990	14,402
其他收益淨額	8	<u>297</u>	<u>3,473</u>
<b>經營利潤</b>		<b>268,126</b>	200,588
財務收入		3,637	3,092
財務開支		(52,193)	(47,683)
財務開支淨額	10	<u>(48,556)</u>	<u>(44,591)</u>
<b>所得稅前利潤</b>		<b>219,570</b>	155,997
所得稅開支	11	<u>(4,515)</u>	<u>(13,070)</u>
<b>期內利潤</b>		<b><u>215,055</u></b>	<b><u>142,927</u></b>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月28日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b>其他綜合收益</b>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因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相應使用權資產轉入投資物業而產生的重估收益(已扣稅)	—	534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已扣稅)	—	534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b>215,055</b>	143,461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	<b>215,055</b>	143,4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基本及攤薄	12 <b>0.179</b>	0.120

##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2月28日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1,372,203	1,394,089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1,979	4,152,634
投資物業		183,670	183,570
無形資產		16,453	19,4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	120
預付款項		73,991	67,865
		<u>6,058,458</u>	<u>5,817,694</u>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7,404	5,8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8,647	28,712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638	10,999
受限制現金		1,621	1,4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8,352	803,845
		<u>620,662</u>	<u>850,855</u>
<b>總資產</b>		<u>6,679,120</u>	<u>6,668,549</u>
<b>權益</b>			
股本及股份溢價		603,188	603,188
法定盈餘儲備		128,817	128,817
其他儲備		339,060	339,060
保留盈利		2,040,605	1,825,550
<b>總權益</b>		<u>3,111,670</u>	<u>2,896,615</u>

	附註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168,803	2,169,7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8,449	183,4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225	47,290
		<u>2,275,477</u>	<u>2,400,487</u>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62,290	314,6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	69,574	60,648
合約負債		532,856	689,157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076	20,066
遞延收入		1,234	7,239
借款		302,943	279,718
		<u>1,291,973</u>	<u>1,371,447</u>
<b>總負債</b>		<u>3,567,450</u>	<u>3,771,934</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6,679,120</u>	<u>6,668,549</u>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中國職業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5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營業務為提供民辦高等教育服務，包括教學服務及學生住宿服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HL-Diamond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最終控股方為張智峰先生，彼亦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主席(「擁有人」)。

本公司股份自2019年11月2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另有註明者除外。中期財務資料於2023年4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且未經審計。

2019新型冠狀病毒(「新冠肺炎」)的爆發為經濟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增添了不確定性。新冠肺炎可能影響教育行業的財務表現及狀況。自新冠肺炎爆發以來，本集團持續關注新冠肺炎情況，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截至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獲授權刊發日期，新冠肺炎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2022年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刊發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671,311,000元。本集團亦有有關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資本承擔，其中人民幣243,160,000元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產生。本集團於2023年2月28日的總借款為人民幣2,471,746,000元，人民幣302,943,000元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計入流動負債)，應付利息人民幣111,264,000元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內計提及支付，而於同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38,352,000元。

鑑於有關情況，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裕資金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經營表現以及其是否有可用的資金資源。經計及本集團用作其資本開支的未動用長期銀行信貸約人民幣522,981,000元及用作其營運資金的一項未動用長期銀行信貸人民幣110,000,000元，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涵蓋自2023年2月28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與其銀行維持定期溝通，而董事有信心本集團能夠遵守其現有銀行信貸的銀行契諾及該等銀行信貸將繼續可供本集團使用。

經計及本集團可用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預期來自其經營活動的穩定正現金流入及本集團可持續取得的銀行信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財務資源履行自2023年2月28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及同期中期報告期間一致，惟附註11披露的所得稅估計除外。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2022年9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本或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年度改進	有償合約－履行一份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 年度改進(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概念框架指引 共同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上文所列修訂本對於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 (b)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就2023年2月28日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且尚未由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計不會於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會計政策披露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歸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 的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 4 估計及假設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為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管理層已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關鍵估計來源時作出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與應用於2022年財務報表者相同。

## 5 金融風險管理

###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須提供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2022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 5.2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作為本集團營運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預期繼續透過經營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借款應付未來現金流需求。

下表分析乃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分類為相關到期日組別。表格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2月28日(未經審計)</b>					
借款(本金加利息)	414,207	482,488	1,284,041	802,465	2,983,2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344,850	62,180	–	–	407,030
應付關聯方款項	69,574	–	–	–	69,574
	<u>828,631</u>	<u>544,668</u>	<u>1,284,041</u>	<u>802,465</u>	<u>3,459,805</u>
<b>總計</b>	<b><u>828,631</u></b>	<b><u>544,668</u></b>	<b><u>1,284,041</u></b>	<b><u>802,465</u></b>	<b><u>3,459,805</u></b>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2年8月31日(經審計)</b>					
借款(本金加利息)	385,524	778,616	1,013,215	708,536	2,885,89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299,530	191,485	–	–	491,0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60,718	–	–	–	60,718
<b>總計</b>	<b>745,772</b>	<b>970,101</b>	<b>1,013,215</b>	<b>708,536</b>	<b>3,437,624</b>

### 5.3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列賬或公平值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級別分類。輸入數據按以下三個公平值層級分類：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計入第一級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及金融負債(包括當期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的當期款項及流動借款)年期短，故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非流動借款的公平值乃使用本集團於相應結算日可取得的條款及特點大致相同的金融工具當時市場利率，按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由於本集團的非當期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經計及估算利率後確認，故賬面值亦與公平值相若。

##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民辦高等教育及配套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執行董事，其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

各學校資料乃分開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每所學校構成一個經營分部。各經營分部提供的服務及客戶類型均相似，所處監管環境亦相似，故將彼等的分部資料作為單一可呈報分部進行匯總。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合併綜合收益表所呈列的本集團期內收入及毛利評估可呈報分部表現。並無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以供審閱。

本集團賬面值約99%的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所有收入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及中國內地客戶，並無編製地區分部分析。

截至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間段確認		
— 學費	509,476	423,307
— 寄宿費	38,568	36,158
	<u>548,044</u>	<u>459,465</u>

學費及寄宿費於各學年按比例確認。於截至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客戶單獨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 7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服務收入	8,414	5,807
租金收入	5,562	5,391
政府補助	1,681	435
圖書銷售收入	1,333	2,769
	<u>16,990</u>	<u>14,402</u>

## 8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44	(447)
匯兌收益淨額	27	3,404
其他	126	516
	<u>297</u>	<u>3,473</u>

##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	120,376	98,5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321	55,909
學籍管理費(附註a)	17,861	30,7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811	17,160
物業管理費	15,321	14,016
學校消耗品	12,287	7,945
公用服務開支	7,808	10,221
辦公室開支	7,690	7,555
培訓費	4,370	1,473
差旅及接待開支	4,047	4,390
推廣開支	3,563	7,102
無形資產攤銷	3,317	2,982
貧困生補貼	2,518	468
其他稅項	1,768	1,910
諮詢及專業服務費	1,547	1,661
設備維護費	996	1,754
保險開支	900	1,059
租金支出	114	3,818
其他開支	8,590	8,037
<b>總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b>	<b>297,205</b>	<b>276,752</b>

- (a) 廣州華立學院(「華立學院」)與華立學院的聯合舉辦者廣東工業大學訂立合作協議，本集團每學年向廣東工業大學支付華立學院協議覆蓋的學生學費收入的17%作為學籍管理費。本集團預計該協議將繼續可執行，直至華立學院過渡期合作協議完成，該協議載列有關華立學院由民辦獨立學院轉設為中國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學院(「華立學院轉設」)過渡期內華立學院管理的若干安排。

## 10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u>3,637</u>	<u>3,092</u>
財務開支：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48,710)	(47,637)
—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9,178)	(8,625)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長期應付款項的已貼現利息 開支	(1,523)	(6,444)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的利息開支	8,822	17,344
— 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	<u>(1,604)</u>	<u>(2,321)</u>
	<u>(52,193)</u>	<u>(47,683)</u>
財務開支淨額	<u><u>(48,556)</u></u>	<u><u>(44,591)</u></u>

## 11 所得稅開支

###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及其直接附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可免繳所得稅。

###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錄得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的本集團實體(「中國實體」)的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5%。

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民辦學校無論是否要求合理回報，均可享受稅務優惠。實施條例規定，倘民辦學校舉辦者不要求合理回報，該學校可享有與公立學校相同的稅務優惠，而國務院下屬相關部門或會推行適用於要求合理回報之民辦學校的稅務優惠及相關政策。儘管期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當局並無另外推行政策、法規及規則，惟根據交予相關稅務當局的過往報稅單，本集團學校自成立以來一直享受稅務優惠。

管理層認為，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地方稅務局不會就提供學歷教育服務所得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並無就期內中國營運實體提供教育服務的收入確認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少數民族自治區註冊的全資附屬公司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其中，根據西藏自治區的相關稅務法規，西藏華立的稅率為15%，根據乳源瑤族自治縣的相關稅務優惠政策，廣東華勤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廣東華荔科技有限公司、廣東華獅教育輔助服務有限公司、廣東盛荔科技有限公司及廣東邁榮餐飲有限公司的稅率亦為1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管轄區訂有稅收協定，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稅率。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後期間所產生盈利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 (d)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在美國並無錄得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美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e) 所得稅開支根據管理層對完整財政年度的預期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而確認。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1.7%（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7.2%）。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利潤的當期稅項(附註i)	3,622	11,167
遞延所得稅(附註ii)	114	7
遞延預扣稅(附註iii)	779	1,896
	<u>4,515</u>	<u>13,070</u>

- (i) 期內利潤的當期稅項主要指本集團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從中國營運實體賺取的服務收入、兩所大學的租金收入、服務收入、合作辦學收入以及其他應課稅補貼徵收的稅項。
- (ii) 遞延所得稅指有關投資物業重估收益及確認租金收入的暫時性差額的稅項。倘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將有關的稅項利益變現，則會就承前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 (iii) 於2023年2月28日，就因本公司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從中國營運實體賺取的服務收入產生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79,000元。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未就中國營運實體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94,144,000元及人民幣1,968,760,000元的未匯回盈利須支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86,502,000元及人民幣167,345,000元。根據管理層對海外資金需求的估計，有關盈利預期由中國營運實體保留用於再投資，在可見的將來不會匯回學校舉辦人。

## 12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未經審計)	2022年 2月28日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b>215,055</b>	143,46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1,200,000</b>	1,2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b><u>0.179</u></b>	<b><u>0.120</u></b>

### (b) 攤薄

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 應收學生的學費	29,836	12,951
— 應收授予學生的學費減免政府補貼	17,051	—
— 應收學生的寄宿費	482	172
	<u>47,369</u>	<u>13,123</u>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校園後勤服務提供商的公用事業開支	4,685	4,672
— 應收租金收入	2,530	2,085
— 應收金融機構的學費	109	3,939
— 按金	—	2,400
— 其他	3,954	2,493
	<u>11,278</u>	<u>15,589</u>
	<u>58,647</u>	<u>28,712</u>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少於1年	42,400	11,645
1至2年	4,969	1,478
	<u>47,369</u>	<u>13,123</u>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抵押品作為擔保。

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及可收回程度，鑑於與彼等的過往合作及前瞻性資料，認為該等款項的預期信貸風險極低。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該等結餘的損失撥備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作出撥備。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建設及購買非流動資產的應付款項	247,677	224,472
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	51,678	103,404
學籍管理費應付款項(附註a)	42,344	61,207
物業管理服務應付款項	16,417	16,540
應付僱員福利	16,389	13,067
已收學生的雜費	11,132	24,623
應付學生的政府補貼	8,033	31,740
應付利息	7,058	7,654
應付飯堂供應商	5,329	2,260
應付網絡及通訊費用	4,617	3,528
其他應付稅項	2,703	2,472
應付核數師酬金	-	2,138
其他	7,362	5,010
	<b>420,739</b>	<b>498,115</b>
減：非當期部分		
建設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58,449)	(133,005)
應付華立學院轉設補償款項	-	(50,491)
當期部分	<b>362,290</b>	<b>314,619</b>
應付關聯方款項		
— 當期	<b>69,574</b>	<b>60,648</b>

(a)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學籍管理費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少於1年	<b>42,344</b>	<b>61,207</b>

## 15 資本承擔

於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建設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於2023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撥備	<u>462,651</u>	<u>627,237</u>

## 釋義

「學年」	指	我們所有學校的學年，一般由每個曆年9月1日開始，到下一個曆年8月31日結束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提及中國時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中國職業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56)
「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指	本公司通過結構性合約控制的實體(詳見招股章程中「結構性合約」一節)，包括華立投資、華立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各為一家「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張先生、Trust Co及華立教育
「華立學院轉設」	指	華立學院由民辦獨立學院轉設為中國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學院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華立學院」	指	廣州華立學院(前稱廣東工業大學華立學院)，於2006年1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獨立學院，並於2021年5月經教育部正式批准轉設為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學院，為本公司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華立教育」	指	華立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Trust Co全資擁有
「華立投資」	指	廣州華立投資有限公司，各中國營運實體的學校舉辦人，於1999年6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華立技師學院」	指	廣東省華立技師學院，於2003年8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高等職業學校，由華立投資全資擁有學校舉辦人權益，為本公司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華立職業學院」	指	廣州華立科技職業學院，於2005年7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學歷高等教育機構，由華立投資全資擁有學校舉辦人權益，為本公司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教育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張先生」	指	張智峰先生，為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兼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中國營運實體」	指	本公司的綜合入賬關連實體，即華立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4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學校舉辦人」	指	向教育機構出資或持有教育機構權益的個人或實體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華南」	指	中國廣東省、廣西省及海南省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Trust Co」	指	Huali-Diamond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HL-Diamond Trust的受託人)間接控制以持有華立教育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本公告所述中國實體(包括學校)、中國法律或法規及中國政府部門的英文名稱僅為其中  
文名稱的翻譯，以資識別。如有任何歧異，應以中文名稱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職業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智峰

香港，2023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智峰先生、葉雅明先生、張裕德先生及鄒康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趙麗娟女士 *MH JP*、楊英先生及丁義先生。